

关于春泉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
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鹏盛 A 专函字[2025]00016 号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关于春泉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目 录

1、 专项说明 1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Pengs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21 层 2101 室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82949959 传真：0755-82926578

关于春泉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鹏盛 A 专函字[2025]00016 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春泉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泉园林公司”）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鹏盛 A 审字[2025]00120 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股转系统公告〔2021〕1007 号）、《关于挂牌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提示的通知》（股转办发〔2025〕2 号）要求，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0〕20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2020 年修订）》以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的相关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春泉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泉园林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不对后附的春泉园林公司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的重要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二、发表无法表示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一）持续经营能力重大不确定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持续经营所述，受宏观经济影响，春泉园林公司的园林绿化业务持续收缩，营业收入大幅下滑，已连续四年亏损，2021年、2022年、2023年、2024年营业收入分别为14,104.95万元、6,464.89万元、4,292.01万元、1,318.2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3,608.17万元、-1,779.47万元、-10,798.05万元、-6,763.46万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润-13,360.70万元，流动负债21,828.69万元，其中：短期借款249.00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1,340.04万元，而货币资金余额为45.57万元，其中使用受限制货币资金8.37万元，偿债能力较弱，财务状况恶化，同时涉及大量诉讼和仲裁事项，存在较大的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

以上情况表明春泉园林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春泉园林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了可能导致对其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主要情况或事项，并说明了为改善经营状况拟采取的措施。但我们无法获取与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确定春泉园林公司基于持续经营假设编制的财务报表是否恰当。

（二）审计受限

1、按照审计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应当对春泉园林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往来款项等实施函证程序，但春泉园林公司因为资金紧张，且涉及多起诉讼仲裁案件，要求我们不进行应付账款函证，对应收款项有针对性的选择样本进行函证，有相当比例函证因未获取到有效的收函人信息而无法发出，或虽已对外发出函证但未收回，亦或回函不符无法核实的情况。对于上述无法函证或函证异常的往来款项，我们无法实施替代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往来款项是否真实、准确、完整。

2、消耗性生物资产未评估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春泉园林公司存货中的消耗性生物资产（苗木资产）账面余额为1,262.53万元。在园林绿化企业的经营活动中，消耗性生物资产（苗木资产）作为存货的关键构成部分，其可变现净值的准确评估直接关系到财

务报表中存货计价和跌价准备计提的合理性。苗木的生长状况、市场供需波动以及种植区域环境差异等因素，使得消耗性生物资产的价值评估工作极具复杂性，通常需要依赖专业的评估技术。春泉园林公司对消耗性生物资产未进行评估，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我们无法实施替代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消耗性生物资产的计价是否准确。

（三）资产减值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一、3）应收账款、（一、7）合同资产、（一、17）其他非流动资产”所述，截至2024年12月31日，春泉园林公司应收客户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等）账面余额合计为42,159.25万元、坏账准备金额为15,477.46万元、账面价值为26,681.79万元，合计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77.00%。其中：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8,585.07万元、坏账准备金额为4,304.35万元、账面价值为4,280.72万元；合同资产账面金额为842.13万元、坏账准备金额为8.42万元、账面价值为833.71万元；其他非流动资产-合同资产账面金额为32,732.05万元、坏账准备金额为11,164.69万元、账面价值为21,567.36万元。上述应收客户款项账龄大幅度增加，周转率下降，春泉园林公司管理层未就应收客户款项的可收回性提供充分的支持性资料，我们无法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及减值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金额作出调整。

（四）诉讼仲裁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二）诉讼情况所述，春泉园林公司涉及多起诉讼仲裁案件。我们实施了检查企业信用报告、访谈管理层和律师、检查诉讼仲裁文件、网络查询等审计程序，但由于诉讼仲裁的复杂性及其结果的不确定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相关事项披露的完整性及会计处理是否正确，也无法确认诉讼仲裁事项对春泉园林公司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

三、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

我们在审计中使用的 2024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相关情况如下：

选取的基准：使用近 3 年平均税前利润/亏损的绝对值 57,366,079.04 元

使用的百分比：5.00%

选取依据：春泉园林公司为初次承接的新三板基础层挂牌公司，最近三年持续亏损，故采用近 3 年平均税前利润/亏损的绝对值作为选取基准，经验百分比选取 5.00%。

计算结果：2,868,300.00 元。

上述专项说明仅限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和中国证监会内部使用，不得作任何形式的公开发表或公众查阅，或作其他用途使用。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万成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小春

2025 年 4 月 2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29160G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步湘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1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0号同心大厦21层210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05月10日



证书序号: 001252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杨步湘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

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21 层 2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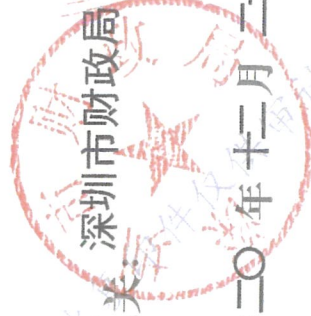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029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5]1 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 年 1 月 6 日

发证机关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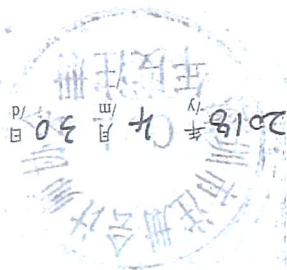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刘万威

110100750054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刘万威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1-06-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0304198106240000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100750054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周小春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2-01-10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43292319820110591X
 Identity card No. _____



注册会计帅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9月4日
 2013/9/4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9月4日
 2013/9/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周小春 330000144708

证书编号: 33000014470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年 11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注意事项

1. 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 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2. 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3. 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4. 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